

1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（三亚市人民医院）的内镜储镜柜等医疗设备一批（二次招标）（SCID-HZG-2022030010L1-02包：12导联动态心电图系统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动态心电图工作站，属于工业类生物医药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博英医疗仪器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2人，营业收入为4309.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81.1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深圳市博英医疗仪器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7月6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